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十一届二十二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采用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其中现场参会董事8人，独立董事马雷以视频方式参会表决。公司董事长郎国民主持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关于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李红淑、朱凤娥、郑钢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关于编制公司《2025 年度内控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二、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三、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五、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联委员张劲松、马雷、王涛回避表决，由于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郎国民、魏宁、王涛、曹玉昆、张劲松、马雷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章节。

十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 报告》。

十八、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郎国民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提名魏宁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提名李红淑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提名朱凤娥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提名郑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十九、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张劲松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提名姜明辉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提名宋婉凝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王相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拟聘任安艳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二、关于签订 2026 年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魏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三、关于公司 2026 年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所属企业保持长周期安全、稳定、经济运行，提升设备健康水平及节能降耗水平，满足国家环保要求，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十五五”规划目标，2026 年度公司计划投资金额合计 517,952.62 万元。其中：基建项目投资计划 395,000 万元，前期费 4,000 万元。技术改造和研发类科技项目投资计划 118,952.62 万元。本投资计划旨在确保所属企业保持长周期安全、稳定、经济运行，提升设备健康水平及节能降耗水平，满足国家环保要求。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关于公司 2026 年申请注册并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保障公司经营发展和资金需求，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关于编制《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李红淑、朱凤娥、郑钢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二十七、关于制定《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八、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二十九、听取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者关系工作报告

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者关系工作报告。

三十、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三十一、听取董事会授权决策执行情况的汇报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长专题会议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听取了董事会授权决策执行情况的汇报。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安艳峰先生简历

安艳峰先生，1973 年出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热电厂执行董事，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艳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